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89,365,489.51	559,560,108.48	76.81
利润总额	-402,835.38	7,985,506.53	-10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531.60	6,455,609.76	-9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5,763.89	6,179,474.67	-11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3,358.79	24,585,358.17	-352.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1	-9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1	-9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0.19	减少0.1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042,792,338.83	5,700,638,090.28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55,733,236.03	3,455,328,467.59	0.0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01.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066.88	政府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80,512.01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93.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4,691.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64,295.4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76.81	主要是本期增加了珠海宏昌二期和珠海宏仁建成投产增加了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105.04	主要是本期珠海宏仁建成投产，涉及新厂体系、产品认证等，产能还在慢慢释放，成本支出大，影响整体净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88	
基本每股收益	-96.00	
稀释每股收益	-9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1	主要是本期珠海宏昌二期、珠海宏仁建成投产增加了原材料采购支出。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367,485	22.61	0	无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境外法人	253,702,000	22.37	0	无	
聚豐投資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9,576,365	5.25	0	无	
CRESCENT UNION LIMITED	境外法人	32,786,885	2.89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77,650	1.34	0	未知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10,246	0.66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7,105,749	0.63	0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976,200	0.44	0	未知	
陶永根	境内自然人	4,970,000	0.44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770,000	0.42	0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256,367,485	人民币普通股	256,367,485
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	253,7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702,000
聚豐投資有限公司	59,576,365	人民币普通股	59,576,365
CRESCENT UNION LIMITED	32,786,885	人民币普通股	32,786,8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77,650	人民币普通股	15,177,650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10,246	人民币普通股	7,510,24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05,749	人民币普通股	7,105,74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7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6,200
陶永根	4,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宏仁电子工业有限公司、EPOXY BASE INVESTMENT HOLDING LTD.、聚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洋先生及其女儿Grace Tsu Han Wong女士所控制的企业，CRESCENT UNION LIMITED为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文洋先生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余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9,902,108.50	1,281,699,69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00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0,852,083.70	336,626,534.27
应收账款	1,035,907,393.42	995,577,257.88
应收款项融资	175,218,065.70	62,446,088.93
预付款项	69,813,004.23	31,767,509.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42,404.00	1,631,536.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2,840,491.41	338,075,758.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8,293,377.28	136,067,835.68
流动资产合计	3,684,568,928.24	3,183,892,218.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9,529,852.53	1,934,309,026.02
在建工程	287,606,345.22	287,056,214.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4,468.24	344,344.46
无形资产	115,484,518.32	116,776,451.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01,527.69	10,985,617.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6,698.59	167,274,217.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8,223,410.59	2,516,745,872.11
资产总计	6,042,792,338.83	5,700,638,090.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375,759.16	92,807,597.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89,566,657.53	902,988,367.58
应付账款	227,476,886.31	233,817,378.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234,469.97	3,494,278.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344,058.30	25,295,045.09
应交税费	4,477,518.88	2,078,814.41
其他应付款	142,545,712.83	327,920,708.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158,780.12	46,732,988.56
其他流动负债	335,202,370.24	223,059,595.21
流动负债合计	2,081,382,213.34	1,858,194,773.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77,275,025.56	358,256,354.0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315,777.78	28,772,40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086.12	86,086.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5,676,889.46	387,114,848.70
负债合计	2,587,059,102.80	2,245,309,622.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34,078,509.00	1,134,078,5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3,940,196.33	1,193,940,196.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6,931.97	-663,168.8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7,214,057.27	157,214,057.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1,227,405.40	970,758,87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5,733,236.03	3,455,328,467.5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55,733,236.03	3,455,328,467.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42,792,338.83	5,700,638,090.28

公司负责人：林瑞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萧志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迪宁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9,365,489.51	559,560,108.48
其中：营业收入	989,365,489.51	559,560,10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9,593,822.34	553,434,267.88
其中：营业成本	941,170,435.20	519,398,017.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68,492.12	1,318,954.66
销售费用	8,715,901.04	5,806,960.56
管理费用	18,520,765.51	15,281,364.93
研发费用	14,792,817.61	12,771,491.10
财务费用	4,025,410.86	-1,142,521.21
其中：利息费用	5,464,975.71	2,286,358.20
利息收入	3,449,200.88	3,532,709.76
加：其他收益	1,685,091.49	3,040,655.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512.01	877,104.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9,920.96	-1,345,141.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2,593.62	222,338.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5,243.91	8,920,797.35
加：营业外收入	31,515.71	31,762.70
减：营业外支出	19,107.18	967,053.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835.38	7,985,506.53
减：所得税费用	-871,366.98	1,529,896.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531.60	6,455,609.7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531.60	6,455,609.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531.60	6,455,609.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763.16	-5,970.5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763.16	-5,970.5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763.16	-5,970.5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763.16	-5,970.5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4,768.44	6,449,639.1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768.44	6,449,639.1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4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林瑞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萧志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迪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3月

编制单位：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第一季度	2025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3,234,245.83	528,848,124.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8,126.59	2,600,109.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4,834.63	7,908,40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667,207.05	539,356,64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092,479.98	454,287,533.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960,323.27	35,405,089.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3,035.30	5,719,855.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54,727.29	19,358,80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820,565.84	514,771,28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53,358.79	24,585,358.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973.45	110,538.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222,231.35	1,520,635,015.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253,204.80	1,520,745,554.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766,428.60	179,759,510.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603,934.93	1,40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370,363.53	1,581,759,510.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17,158.73	-61,013,95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147,946.09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48,142,331.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147,946.09	48,142,331.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711.00	6,891,257.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67,009.22	6,990,746.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6,191.05	47,758,281.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33,911.27	61,640,28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14,034.82	-13,497,95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1,247.11	138,722.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367,729.81	-49,787,828.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0,202,659.89	1,091,718,29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834,930.08	1,041,930,468.83

公司负责人：林瑞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萧志仁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迪宁

(三) 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5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环氧树脂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等相关规定，现将2026年第一季度环氧树脂业务主要经营数据统计如下：

一、环氧树脂业务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1-3月产量(吨)	2026年1-3月销售量(吨)	2026年1-3月营业收入(人民币元)
环氧树脂	47,641.75	46,237.22	644,048,593.52

二、环氧树脂业务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5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6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环氧树脂	13,706.71	13,929.22	1.62

三、环氧树脂业务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料	2025年1-3月平均进价(元/吨)	2026年1-3月平均进价(元/吨)	变动比率(%)
双酚A	8,231.13	7,530.84	-8.51
环氧氯丙烷	8,394.23	11,324.41	34.91
四溴双酚A	18,543.80	28,662.95	54.57
丙酮	5,523.81	4,265.40	-22.78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39,124,071,797	111,610,579,687	110,955,154,641	25.39
利润总额	4,030,892,276	2,445,014,182	2,445,014,182	6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7,563,002	1,952,431,637	1,952,431,637	4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6,322,051	2,476,164,461	2,475,396,829	2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8,470,361	558,146,592	557,378,960	888.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7	0.57	43.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1	2.47	2.47	增加0.9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259,915,895,047	218,691,168,900	218,691,168,900	1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4,110,213,551	81,275,615,316	81,275,615,316	3.49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2025年7月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实施问答”），企业在期货交易场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并非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因此，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2022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2]32号)(以下简称“2022年年报通知”)的规定，企业因对期货部分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应用案例、实施问答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按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准则等相关规定，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并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如果企业适用此次实施问答且需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根据上述2022年年报通知的规定，通常属于会计政策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45,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552,7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6,195,7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729,88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655,0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277,2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714,053	
合计	-308,759,049	

注：本集团制定了严格的套期保值方案和内控制度，套期保值交易只以对冲商品价格变动风险为目的，对所持铜、金、银等大宗商品存货开展套期保值操作，禁止任何投机交易，旨在保障本集团的长期稳健发展。

集团在会计准则允许的范畴内，对符合运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以下简称“套期会计准则”)进行核算的套保活动均进行了相应的会计处理。对于本集团在正常经营业务中运用套期会计准则核算的套期保值交易，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在各期期末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衍生金融资产/负债，对应的现货端套期保值效果体现在期末存货科目中，整体实现期、现对冲效果。对于在正常经营业务中未运用套期会计准则进行核算的套期保值交易，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在各期期末形成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或损失，在衍生金融工具平仓时转入投资收益/损失。

综上，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合规可控、运作规范、核心目的为对冲原料及产品价格风险，各项会计处理严格依规执行，经营基本面稳健。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	64.86	主要系公司持续强化经营管理、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叠加主产品价格均同比上涨，推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3.86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1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3,162,110	45.7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5,521,783	29.0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2,344,495	2.67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44,924	0.56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992,900	0.38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8,362,925	0.24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国有法人	8,000,300	0.23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7,694,546	0.22	0	无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911,748	0.17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805,704	0.17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583,162,110	人民币普通股	1,205,479,110
		境外上市外资股	377,683,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05,521,783	境外上市外资股	1,005,521,78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2,344,495	人民币普通股	92,344,49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444,924	人民币普通股	19,444,9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992,9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92,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62,925	人民币普通股	8,362,92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8,000,3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中证工业有色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94,546	人民币普通股	7,694,54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11,748	人民币普通股	5,911,74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805,704	人民币普通股	5,805,70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中央结算)以代理人身份代表多个客户共持有发行人1,005,521,783股H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约29.04%。中央结算是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成员，为客户进行登记及托管业务。

2.江铜集团所持377,683,000股H股股份亦在中央结算登记。上表特将江铜集团所持H股股份从中央结算所代理股份中单独列出。若将江铜集团所持H股股份包含在内，中央结算实际所代理股份合计为1,383,204,783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约39.95%。

3.江铜集团于2026年4月9日完成发行规模50亿元的可交换债券。江铜集